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月3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18年度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1,000万元；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3,000万元；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上述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167,000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陆新能源”）生产经营的需要，2018 年度公司预计为海陆新能源向银行融资提供折合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对海陆新能源经审批的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陆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1 月 1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83.6%）（以下简称“江南集成”）经营资金需求，2018 年度公司预计为江南集成向银行融资提供折合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时，江南集成的其他股东承诺，若江南集成未来无法足额偿还银行融资，导致公司履行担保责任，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承担前述全部费用并补偿给公司。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对江南集成经审批的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1 月 1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江南集成经营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8 年

度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公司为其提供委托贷款时，江南集成的其他股东承诺，若江南集成无法按期足额偿还公司委托贷款的债务，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承担前述违约债务并补偿给公司。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宁夏江南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1 月 1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8 年 1 月 1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1 日